



钱满素
◎ 主编

缔造美国文明的 40 篇经典文献

自由的刻度

A DOCUMENTARY
HISTORY
OF AMERICAN
CIVILIZATION

人民东方出版传媒

东方出版社



浓缩美国文明的 40 篇经典文献

自由的刻度

A DOCUMENTARY
HISTORY
OF AMERICAN
CIVILIZATION

钱满素◎主编

人民东方出版传媒



东方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自由的刻度: 缔造美国文明的 40 篇经典文献 / 钱满素 主编.
—北京: 东方出版社, 2016.10
ISBN 978-7-5060-9281-4

I. ①自… II. ①钱… III. ①历史—文献—汇编—美国
IV. ① K712.06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6) 第 247359 号

自由的刻度：缔造美国文明的 40 篇经典文献

(ZI YOU DE KE DU: DI ZAO MEI GUO WEN MING DE 40 PIAN JING DIAN WEN XIAN)

主 编: 钱满素

责任编辑: 姚 恋

出 版: 东方出版社

发 行: 人民东方出版传媒有限公司

地 址: 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十条 113 号

邮政编码: 100007

印 刷: 鸿博昊天科技有限公司

版 次: 2016 年 11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16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: 640 毫米 × 950 毫米 1/16

印 张: 28.5

字 数: 370 千字

书 号: ISBN 978-7-5060-9281-4

定 价: 58.00 元

发行电话: (010) 85924663 85924644 85924641

版权所有，违者必究 本书观点并不代表本社立场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，请拨打电话：(010) 85924736

目录 |

“美国文明三部曲”总序 ____ 001

序言：信念的传承 ____ 005

壹 殖民时期

五月花公约（1620） ____ 016

约翰·温斯洛普

基督仁爱之典范（1630） ____ 022

罗杰·威廉斯

因良心治罪的血腥教条：十二条结论（1644） ____ 031

安德鲁·汉密尔顿

曾格诽谤案辩护词（1735） ____ 036

本杰明·富兰克林

致富之路（1758） ____ 045

约翰·亚当斯

论教会法规与封建法规（1765）___ 059

托马斯·潘恩

论君主政体和世袭（1776）___ 070

贰 独立至内战

第二次大陆会议

独立宣言（1776）___ 084

J. 赫克托·圣约翰·克雷夫科尔

美利坚人（1782）___ 091

弗吉尼亚议会

弗吉尼亚宗教自由法令（1786）___ 099

邦联议会

西北地域法令（1787）___ 105

制宪会议

合众国宪法（1787）___ 112

詹姆斯·麦迪逊

联邦党人文集（第十篇）（1787）___ 136

亚历山大·汉密尔顿

关于制造业的报告（1791）___ 146

乔治·华盛顿

告别辞（1796）___ 155

托马斯·杰斐逊

总统就职演说（1801）___ 169

约翰·马歇尔

马伯里诉麦迪逊（1803）___ 178

詹姆斯·门罗

门罗主义（1823）___ 189

拉尔夫·华尔多·爱默生

美国学者（1837）___ 195

塞尼卡福尔斯女权大会

情感与决心宣言（1848）___ 219

霍勒斯·曼

马萨诸塞州教育年度报告（1848）___ 227

亨利·戴维·梭罗

论公民的不服从（1849）___ 244

卡尔·舒尔茨

自由与平等权利（1859）___ 263

亚伯拉罕·林肯

总统就职演说（1861）___ 273

亚伯拉罕·林肯

解放奴隶公告（1863）___ 287

亚伯拉罕·林肯

葛底斯堡演说（1863）___ 292

叁 内战至今

安德鲁·卡内基

论财富（1889）___ 298

弗雷德里克·杰克逊·特纳

边疆在美国历史上的重要性（1893）___ 310

威廉·詹姆斯

实用主义（1907）___ 324

西奥多·罗斯福

自然资源的保护（1907）___ 334

赫伯特·胡佛

美国个人主义（1928）___ 341

富兰克林·罗斯福

总统就职演说（1933）___ 361

富兰克林·罗斯福

四大自由（1941）___ 370

哈里·杜鲁门

杜鲁门主义（1947）___ 379

厄尔·沃伦

对布朗诉托皮卡教委案的判决理由（1954）___ 386

约翰·肯尼迪

总统就职演说（1961）___ 392

马丁·路德·金

我有一个梦想（1963）___ 400

波特·斯图尔特

论出版自由（1974）___ 408

罗纳德·里根

总统就职演说（1981）___ 418

巴拉克·奥巴马

为了一个更完善的联邦（2008）___ 429

“美国文明三部曲”总序

东方出版社将我三本分别出版的关于美国文明的书，归为“美国文明三部曲”系列再版。初觉意外，再想倒也不无道理，它们互为补充，为读者提供更多的观察角度。

《缔造美国文明的40篇经典文献》是本文献史，通过精选的40篇文献来反映美国文明的生成与发展，从《五月花公约》到奥巴马演讲，时间跨度388年。编写当时，国内已有多种中英文的美国文献集，这本是专为中国非专业读者设计的，为方便阅读，每篇附有两千字导读，提供背景知识。选材不求全而求系统与代表性，使之能在有限的篇幅内清晰呈现美国文明的演化过程，因其为真实记录，故名《自由的刻度》。

《美国自由主义的历史变迁》试图从自由主义的角度来讲述美国史，也可以说是以美国的真实历史为例，来观察自由主义如何在一国实践中应时势而变迁。作为一种政治理念，自由主义又有哪些长短优劣。在实行自由主义的国家中，美国最为典型，自由主义是她唯一的主义、信念与制度，自由根植于美国文明的基因之中，因此称该书为《自由的基因》也未尝不可。

《自由的阶梯》是本评述美国文明的集子，带有更多个人解读的成分。所选主题往往是美国在确立与实施自由制度的过程中如何见招拆招，步步为营。称之为“阶梯”甚是形象，这过程既可以是逐级而上的阶梯，也不排除逐级而下的可能。

曾听闻，有中国的美国研究学者访美归来感觉沮丧，哀叹人家的研究无可企及。我倒不这么悲观，社会科学是有国界的，中美学者虽同在研究美国文明，但所处国家不同，面对的社会问题不同，各自的立场、研究目的、关注重点、服务对象，甚至研究方法也就不可能相同。美国学者可以选择在一个小镇蹲点，细细做田野考察，以小观大；或者在图书馆梳理档案，探究历史真相。我们没有这些条件，可能也没有这些关心。我们的工作可以比作隔空架桥，建构太平洋两岸理解与交流的桥梁。凭借与中国读者共享的知识背景、思维习惯、社会关注和现实考量，我们用读者熟悉的文字来介绍美国文明要点，而这未必是美国学者之长。

再说，比较出真知，从外部观察的视角，我们说不定也能看到一些美国人身在庐山而看不到的真面目。当年托克维尔不就得益于他法国人的角度，对美国民主独具慧眼，视之为历史的方向？虽然他也看到了民主的弊病，但深信人类对自由平等的追求不可抑制。他精辟地指出美国文明的本质：“17世纪初在美洲定居下来的移民，从他们在欧洲旧世界所反对的一切原则中析出民主原则，独自把它移植到新大陆的海岸上。在这里，民主原则得到自由成长，并在同民情的一并前进中和平地发展成为法律。”这一小段话里包含了很多关键词，值得细品。也因此，“美国人

所占的最大便宜，在于他们是没有经历民主革命而建立民主制度的，以及他们是生下来就平等而不是后来才变成平等的。”天生自由的美国人对此习以为常，未必意识到。美国人创造的是典型的现代文明，一个英属殖民地能在独立一个半世纪后迅速崛起为超级大国，必有其值得研究之处。

世界上存在过的文明形态，真可谓多种多样色彩缤纷，但可以说无一不是人类适应环境、谋求生存发展的结果。同为人类分支，我们都是历经曲折才走到今天，在这个关系日趋紧密的地球上，各文明间除了彼此了解对话、相互交流借鉴以共谋进步，还有更好的共存之道吗？

钱满素

2016/9/28

序言：信念的传承

钱满素

对照其他历史悠久的民族，人们不禁会问：像美国这样一个移民国家又靠什么来凝聚人心？美国人来自世界各个角落，他们种族不同，宗教各异，更无共同的历史。直至今日，第一代移民仍占全国人口百分之十以上。然而谁也不能否认，美国确实是一个已经形成自己特点的统一民族。答案何在呢？

这里汇集的四十篇文献精选自美国文明史，它们勾勒出美国发展的全过程，每一篇都代表了各自的时代。从殖民开始，历经独立、建国、西扩、内战、工业化、大萧条、两次世界大战等一系列过程，一个民族在四百年中从无到有，从弱小到强大。在人类众多文明中，美国文明因其年轻而呈现出少有的清晰脉络。文献是真实的史料，是美国人对自己文明的理解，或曰信念的表达。美国的凝聚力也许就隐藏在这些文献中——美国没有世代相传的君主，但有世代相传的信念。

通篇读来，我们不难发现，美国人贯穿始终的信念无非就是《独立宣言》中所宣布的：“人生而平等，造物主赋予他们若干不可剥夺的权利，其中包括生命权、自由权和追求幸福的权利。”他们认定，这些权利直接来自造物主，非政府所能授予，自然也不是政府所能剥夺的。

然而，虽说是天赋人权，其实却并非与生俱来。如亚当斯所言，“世界之初，君主制似乎就已经是种普遍的政府形式。国王及其一些重要的王室顾问与将领对人民实施残酷暴政。那时，人们在智力上所享有的地位，与将人与武器运往战场的骆驼与大象相比，高不了多少。”宣布人的平等即否认特权，是民众历经千辛万苦从教权与王权那里奋力拼搏而来，它标志着人类进入现代的精神觉醒与理论创新。

美国革命领袖们明白，宣言只是信念的表述，要使之成为现实，独立是第一步，建国是第二步。只有制定具体的法制将信念落到实处，它才能持之以恒，经得起时间的考验。显然，宣布信念的《独立宣言》和落实信念的《合众国宪法》可以说是美国最重要的两个文献，其余文献大都是这两大文献的准备或延伸。

那么，《独立宣言》的信念又从何而来呢？或者说，为什么不是一些别的信念呢？这就要追溯到殖民时期了，看看美国文化的基因是什么。17 世纪初，英国移民尚未踏上美洲，就签署了《五月花公约》，立约为据，自愿组成民众自治政体，开启了殖民地人民自治的先河。移民带来的美国文明的种子源自新教信仰，它肯定个人的良知与判断之权，日后逐渐演变为表达自由与人民自治等信念。在波澜壮阔的大西洋保护下，英国移民在北美终于按自己的方式立约建

教会，建政府，形成了法治和自治的传统。

当然，在清教领袖温斯洛普言之凿凿地谈论“生民百姓历来尊卑有别”时，美国距离“生而平等”的信念还隔着一个半世纪。但仔细阅读却能发现，其间并不存在不可跨越的鸿沟，因为温斯洛普将尊卑有别视为上帝的有意安排，旨在确保整体的存活和福祉。他强调的是“人”作为上帝造物的共同福利，在本质上并不鄙视卑贱贫穷者，而是以兄弟情义待之，齐心协力去追随基督。

在与宗主国的关系中，殖民地人民越来越坚守自己的这份自治权，终于一步步走到彻底摒弃君主制。他们不惜冒叛乱之险，以“不自由毋宁死”的精神，豁出去打一场独立战争。他们以天赋人权、反抗暴政为名，向英国和全世界铿锵有力地宣布了独立的理由。对内，《独立宣言》是向全体美国人庄严许下的一个诺言，美国此后的维权运动——无论政治权、经济权、民权、女权……无不以此为依据。

阅读这些文献可以看出，美国人的其他信念都是从天赋人权派生出来的，最重要的又莫过于关于政府的信念，其核心就是界定人民与政府的关系：第一，政府乃人民立约而建，目的是保障每个人的天赋人权。第二，政府的权力乃人民授予，个人将自己的部分权利交给政府，以换取政府的保护，其余权利仍由个人保留，它们不是政府所能剥夺的。第三，从授予与被授予的关系来看，政府的合法性完全在于人民的认可。因此，当政府违背这个初衷时，人民自然有权改变它，而不是由政府来改变人民。一个高高在上发号施令的政府是美国人所不能接受的。

鉴于长期以来教权与王权相互勾结对人民造成的残酷侵害，鉴于权力所具有的自我扩张本能，美国人的对策是：一，不设国教，政教分离，宗教退出政治领域。二，政府权力必须受到限制，以防止它危害人民。但是将权力关进笼子谈何容易，不能说说而已，也不能靠当权者的自我约束，而是必须实打实地由法律和制度来落实。制宪者们煞费苦心，竭力在赋予政府权力和有效限制权力之间寻找平衡，他们找到的办法就是分权制衡——每设立一项政府权力，便同时设置对它的制衡，三权分立，相互牵制，以防一权独大。宪法不仅逐条列出赋予政府各部门的权力，还逐条列出禁止它们行使的权力。但即便如此，美国人对它还是很放不下心。于是，在通过宪法的同时，附加了统称为“权利法案”的前十条修正案，明文规定必须保障的公民权利，特别是信仰和言论之权。作为对政府滥用权力的最后屏障，“权利法案”在美国政治生活中意义重大。

限制政府权力的信念根植于民间，这似乎不难理解。值得注意的是，它同样也是美国当权者的信念。从华盛顿到奥巴马，历任总统都认同并遵守这一点。作为总统，宪法是他们行使权力的唯一依据和目的，就职宣誓就是简单的一句话：“我必忠诚地执行合众国总统的职务，并尽我最大的能力，维持、保护和捍卫合众国宪法。”不论党派，几乎每个总统都发表过关于限制政府权力的言论，杰斐逊说：“管事最少的政府是最好的政府。”林肯说：美国人民在创建政府体制时，“十分明智地仅只赋予其公仆一点小小的权力以防酿成祸害，而且还以同样的明智作出规定，在短时期以后又把这点小小的权力收回到他们自己手里”。到了当代，里根更是毫不避讳地扬言：“在目前这场危机中，政府不是解决我们问题的关键；政府本身才是

问题。”唯有罗斯福，为应对大萧条的紧急状况，曾要求赋予其战时领袖的广泛行政权力，但他从不敢忘记自己的宪法权限。

自然，宪法作为人制定的产物，不可能至善至美，但若以宪法之缺陷为由来违宪，则无异于以大恶治小恶。因为宪法的错误是可以通过合法的修宪来纠正的，而无视宪法将彻底破坏法治，是国将不国的开始，社会将从此不得安宁。华盛顿在告别政坛时谆谆告诫道：“我们政府体制的基础，乃是人民有权制定和变更他们政府的宪法。可是宪法在经全民采取明确和正式的行动加以修改以前，任何人对之都负有神圣的义务。”同理，林肯在面对宪法所默认为的奴隶制时，不得不慎之又慎，宁可迂回曲折，也决不踩着宪法往前走。

那么，在宪法的缺陷得到修正之前，一个秉持正义的公民又该怎么办呢？梭罗提出了他的公民不服从。他认为，如果服从当时那个对外向墨西哥开战、对内维护奴隶制的美国政府，便是为虎作伥，未尽到公民之责。他相信在法律之上还有道义，因此发动了“一个人的革命”，以拒绝纳税的方式抗拒这个作恶的政府。梭罗这一冒险犯法确实站到了历史的公正一边，但以个人判断对抗法律无疑具有潜在危险，梭罗也看到了这一点，所以他心甘情愿地走进牢房。在梭罗的事件中，最值得关注的是公民表达不同意见——甚至反对宪法和政府——的权利和意义，这正是美国得以进步的关键。

由于历届政府对宪法的尊重，其不完善的部分不断得以修正。宪法是人民制定的，虽然修宪是件极为审慎庄重之事，但仍然可能犯错，幸而错误可以通过再次修宪来纠正。同样，最高法院虽然一言九鼎，但他们对宪法的错误诠释也同样可以被推翻。如内战前德雷德·斯科特案中否定黑人公民身份的判决、1896年普莱辛诉弗格